

# 2021 年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部门预算

## 目 录

###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八部分 名词解释

### 二、表格部分

- 表 1：收支总表
- 表 2：收入总表
- 表 3：支出总表
- 表 4：基本支出总表
- 表 5：项目支出总表
- 表 6：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表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表 11：政府采购项目支出表

表 12：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13：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表

表 14：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5：2021 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一）龙岗区妇联主要职能

区妇联是区委领导下的负责全区各界妇女工作的群众团体，是党和政府联系妇女群众的桥梁和纽带。基本职能是代表和维护妇女权益，促进男女平等。主要任务是：

代表和维护妇女权益，促进男女平等；代表妇女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参与有关妇女儿童法律、法规、规章的制定，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教育、引导广大妇女发扬“四自”精神，积极投身改革开放和粤港澳大湾区、深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负责全区妇女组织建设，加强妇女及妇女干部的专业培训，促进妇女人才的成长；组织开展“巾帼建功”、“家庭文明建设”等主体活动，指导妇女儿童阵地开展工作；协助政府拟定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并组织协调贯彻实施；负责全区妇女界的统一战线工作，协调和推动社会各界为妇女儿童办实事，全心全意为妇女儿童服务；完成区委、区政府及上级妇联交给的其他任务。

#### （二）龙岗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主要职能

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立足妇女儿童需求，强“三性”去“四化”，主要开展各类妇女儿童素质提升、兴趣培养及举办各类公益性的社会活动，为全区妇女儿童和家庭提供优质普惠的公共服务，是全区妇女儿童活动的主要阵地，是妇联服务广大妇女儿童的重要平台。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及人员编制、交通工具情况

区妇联系统包括区妇联本级（含区妇儿工委办）、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共2个基层单位。龙岗区妇联系统总编制数18人，实有人数16人，其中行政编制数8人，实有在编人数7人，事业编制数10人，实有在编人数9人；离休0人，退休4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4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聘员额2人。区妇联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2016年深化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区妇联本级保留车辆1辆、2018年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下属事业单位实有车辆2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3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具体如下：

1.区妇联本级行政编制数8人，实有在编人数7人；事业编制数0人，实有在编人数0人；离休0人，退休2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2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聘员额2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1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2.区妇儿工委办行政编制数0人，实有在编人数0人；事业编制数4人，实有在编人数4人；离休0人，退休1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1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聘员额0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1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3.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行政编制数0人，实有在编人数0人；事业编制数6人，实有在编人数5人；离休0人，退休1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1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聘员额0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1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 三、2021年主要工作目标

区妇联系统2021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1.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和在广东视察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化“大学习、深调研、真落实”工作，把查实情、出实招、办实事、求实效贯穿于调研工作全过程。2.按照全国妇联《关于深化妇联组织建设改革实施“破难行动”的意见》，围绕妇联改革、组织覆盖、执委作用发挥和作风建设继续深入实施“破难行动”。继续在新领域、新业态、新阶层、新群体中推进妇女组织建设，进一步织密织牢基层妇联组织网。3.持续深入注重家庭家教和家风，深入推进“家家幸福安康工程”，继续实施家庭文明“齐家”行动、家庭教育“助家”行动、家庭服务“惠家”行动和家庭发展“促家”行动，推动基层社会治理见成效。4.依法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加强妇女儿童心理危机干预和困境妇女儿童关爱帮扶，探索推广儿童心智成长关爱中心经验，加强危机家庭的排查，做到早发现、早干预，防止悲剧发生。5.深入实施“基层妇联领头雁培训计划”，通过集中培训、分片培训、送培训上门等方式，加强街道、社区妇联和“四新”领域妇女组织负责人培训，不断增强妇联组织政治性先进性和群众性，促进妇女发展。6.加强“网上妇联”建设，按照占网、用网、建网的思路线上开展妇女儿童工作，加强妇女思想政治引领，确保妇联在网上有旗帜、有组织、有活动、有服务、有群众，形成妇联工作新媒体矩阵。7.大力推进儿童友好型城区建设，按照深圳建设儿童友好型城市部署，结合龙岗实际和“十四五”规划目标，制定我区新一轮儿童友好型城区建设五年行动计划。按照《龙岗区母婴室建设管理实施指南》加强母婴室建设管理，进一步提升母婴室的服务质量和群众满意度。8.做好本轮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终期评估迎检工作，对标《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2020-2025年）》，科学编制新一轮妇女儿童发展规划，为妇女儿童发展营造友好环境。9.对标粤港澳大湾区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明确功能定位，解放固有思想，拓展业务领域，大力推进区妇儿中心转型工作，推动妇女儿童事业高质量发展。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一、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1 年区妇联部门预算收入 2035 万元（详见表一），比 2020 年增加 15 万元，增长 1%，其中：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2035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2035 万元）。

### 二、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1 年区妇联部门预算支出 2035 万元（详见表三），比 2020 年增加 15 万元，增长 1%。包括：基本支出 1476 万元（详见表四），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01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2 万元；项目支出 559 万元。

### 三、预算收支增（减）主要原因说明。

根据《关于调整机关和财政拨款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和缴存比例的通知》（深建字[2017]2 号）、市区社保部门每年社会平均工资水平调整和市区住建部门及人力资源部门相关要求以及 2020 年正常工资年度晋升等原因，导致 2021 年工资福利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和住房保障等支出有所增长；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支出比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坚持厉行节约，预算减少了培训费、宣传费和修缮费等项目经费。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一）区妇联本级

区妇联本级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 1032 万元（详见表七），包括：基本支出 824 万元（详见表四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小计数），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0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0 万元；项目支出 209 万元。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根据部门具体使用类级科目列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2 万元，占 75%，比 2020 年减少 10 万元，减少 1%；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 万元，占 8%，比 2020 年增加 38 万元，增长 81%；
3. 卫生健康支出 16 万元，占 2%，比 2020 年增加 3 万元，增长 23%；
4. 住房保障支出 160 万元，占 15%，比 2020 年增加 14 万元，增长 10%；

#### （二）区妇儿活动中心

区妇儿活动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 1003 万元（详见表七），包括：基本支出 654 万元（详见表四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小计数），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1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3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2 万元；项目支出 350 万元。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根据部门具体使用类级科目列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5 万元，占 89%，比 2020 年减少 40 万元，减少 4%；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 万元，占 3%，比 2020 年增加 4 万元，增长 16%；
3. 卫生健康支出 8 万元，占 1%，比 2020 年增加 1 万元，增长 14%；
4. 住房保障支出 71 万元，占 7%，比 2020 年增加 5 万元，增长 8%；

## 二、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三、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 年区妇联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02.85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预算 2.85 万元、服务采购预算 200 万元（详见表十一）。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区妇联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妇联本级和 2 个下属事业单位。

###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 12.5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50 万元（详见表十二）。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坚持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1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减少）0 万元。持平原因是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由区财政统一预留和调配，因此区妇

联 2021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1 年预算数 0.50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减少原因是严格坚持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主要用于相关部门来深交流学习、专题研讨、检查指导工作的接待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1 年预算数 1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1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持平原因主要是严格坚持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1 年预算数 12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1.5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公务用车购置管理，我区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按零基预算的原则由区财政统一预留和调配，因此区妇联 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经费预算数为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原因主要是坚持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主要用于妇联本级机关及下属单位根据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执行公务和开展基层工作调研等业务活动所开支的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区妇联系统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区妇联本级、区妇儿活动中心共 2 家基层单位，均要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形成绩效报告报送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1 年区妇联系统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559 万元，设置并编报 12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重点评价，形成绩效报告（表）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 第七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2021 区妇联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8 万元（与部门预算中行政机关及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保持一致），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2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支出。减少的主要由于 2021 年严格坚持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公务费支出。

## 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无上级转移支付预算支出。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1 年部门预算无购置一般公务用车和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 四、其他情况说明

区妇儿中心预算项目中的妇女儿童公益项目 2021 年预算金额 129.5 万元，主要开展素质提升、家庭教育、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节日主题教育等公益活动及培训。

1. “阳光筑梦”公益坊。以“她•筑梦”为服务理念，为全区妇女儿童打造素质提升品牌项目，妇女儿童公益系列由女性提素学堂、女性创业就业、儿童成长营等组成。其中，妇女公益系列女性提素课程全年开设 85 个公益培训班，设置书画、插花、茶艺、国学、烘焙等 20 多类专业，惠及 10 万人次。2. “百合之约”交友坊。以“爱•出发”为服务理念，针对婚姻恋爱板块的活动、婚姻家庭有效经营计划等开展的一系列活动，“百合之约”交友坊活动年均开展 2 届，迄今为止开展了 37 届，每届参加者达 200 人次。“百合之约”交友坊为众多建设龙岗的单身男女们搭建了一个相识、相知、相恋的良性交友平台，为广大优秀人才真正扎根龙岗、奉献龙岗提供了强有力的后盾。3. “幸福相守”家风坊。以“伴•相随”为服务理念的家庭建设项目。为促进全区家庭文化建设，形成良好家风，构建文明家庭氛围，妇儿中心以家庭、亲子、心理减压三大版块为着眼点，精心打造了家庭建设品牌项目。4. “健康成长”育人坊。以“慧•成长”作为服务理念，开展儿童健康成长和全面发展的重点活动项目。近年来，打造了少儿“双有”社会素质体验营，至今已开展了 111 期，针对困境、流动、留守儿童夏令营活动至今已开展了 14 届，以及开展了一批形式新颖，内涵丰富的“共同成长”特色儿童公益活动项目，让儿童在遵纪守法、品德塑造、安全自护、创新创业等方面得到长足发展。5. “感恩传承”节日坊。以“秉•传承”为服务理念，在中国传统节日开展系列中国传统文化的活动。公益活动开展的具体数据将受疫情发展情况而调整。

## 第八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附表：

表 1：收支总表

表 2：收入总表

表 3：支出总表

表 4：基本支出总表

表 5：项目支出总表

表 6：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表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科目）

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表 11：政府采购项目支出表

表 12：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13：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表

表 14：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5：2021 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表1

##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2021年预算	支出项目	2021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67
（一）一般性经费拨款	2,035	群众团体事务	1,667
（二）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0	行政运行	563
（三）政府投资项目	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事业运行	545
（一）其他政府性基金	0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350
（二）政府投资项目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
三、财政专户拨款（教育收费）	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
四、事业收入	0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
五、经营收入	0	事业单位离退休	2
六、其他收入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
七、上级补助收入	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三、卫生健康支出	24
	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
	0	行政单位医疗	16
	0	事业单位医疗	8
	0	四、住房保障支出	231
	0	住房改革支出	231
	0	住房公积金	77
	0	购房补贴	154
	0		0
	0		0
本年收入合计	2,035	本年支出合计	2,03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结转下年	0
上年结转	0		0
收入总计	2,035	支出总计	2,035

表2

##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收入总计	本年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用事业 基金弥 补收支 差额	上年结 转	
		合计	财政拨款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其他收 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 户拨款 (教育 收费)								
				小计	一般性 经费拨 款	财政专 项资金 拨款	政府投 资项目	小计	其他政 府性基 金		政府投 资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2,035	2,035	2,035	2,035	2,03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本级	1,032	1,032	1,032	1,032	1,03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1,003	1,003	1,003	1,003	1,00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表3

##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其中：政府采购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2,035	1,476	559	203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本级	1,032	823	209	2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1,003	654	350	201

基本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总计	本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合计	小计	财政拨款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事业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教育收费）
				小计	一般性经费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	小计	其他政府性基金	政府投资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1,476	1,476	1,476	1,476	1,47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本级	823	823	823	823	82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工资福利支出	704	704	704	704	70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基本工资	55	55	55	55	5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津贴补贴	311	311	311	311	31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奖金	155	155	155	155	15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绩效工资	17	17	17	17	1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	38	38	38	3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职业年金缴费	19	19	19	19	1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	16	16	16	1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住房公积金	52	52	52	52	5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	42	42	42	4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	68	68	68	6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办公费	9	9	9	9	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印刷费	1	1	1	1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邮电费	4	4	4	4	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维修（护）费	2	2	2	2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培训费	1	1	1	1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公务接待费	1	1	1	1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劳务费	20	20	20	20	2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委托业务费	3	3	3	3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工会经费	7	7	7	7	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福利费	3	3	3	3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	8	8	8	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交通费用	7	7	7	7	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	4	4	4	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0	50	50	50	5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退休费	41	41	41	41	4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奖励金	9	9	9	9	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654	654	654	654	65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工资福利支出	310	310	310	310	31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基本工资	25	25	25	25	2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津贴补贴	100	100	100	100	1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奖金	60	60	60	60	6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绩效工资	44	44	44	44	4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18	18	18	18	1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职业年金缴费	9	9	9	9	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	8	8	8	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住房公积金	25	25	25	25	2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	21	21	21	2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2	332	332	332	33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办公费	6	6	6	6	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水费	5	5	5	5	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电费	85	85	85	85	8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物业管理费	200	200	200	200	2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培训费	1	1	1	1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工会经费	3	3	3	3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福利费	1	1	1	1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4	4	4	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	27	27	27	2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2	12	12	12	1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退休费	8	8	8	8	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奖励金	4	4	4	4	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表5

## 项目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总计	本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合计	小计	财政拨款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事业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教育收费）	
				小计	一般性经费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	小计	其他政府性基金									政府投资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559	559	559	559	55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本级	210	210	210	210	21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	178	178	178	17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办公费	11	11	11	11	1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咨询费	8	8	8	8	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培训费	13	13	13	13	1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委托业务费	67	67	67	67	6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9	79	79	79	7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	30	30	30	3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助学金	30	30	30	30	3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资本性支出	2	2	2	2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办公设备购置	2	2	2	2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350	350	350	350	35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9	349	349	349	34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办公费	1	1	1	1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维修（护）费	43	43	43	43	4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劳务费	175	175	175	175	17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	130	130	130	13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资本性支出	1	1	1	1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办公设备购置	1	1	1	1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表6

##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2021年预算	支出项目	2021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67
（一）一般性经费拨款	2,035	群众团体事务	1,667
（二）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0	行政运行	563
（三）政府投资项目	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事业运行	545
（一）其他政府性基金	0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350
（二）政府投资项目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
三、财政专户拨款（教育收费）	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
	0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
	0	事业单位离退休	2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除缴费支出	56
	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	28
	0	三、卫生健康支出	24
	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
	0	行政单位医疗	16
	0	事业单位医疗	8
	0	四、住房保障支出	231
	0	住房改革支出	231
	0	住房公积金	77
	0	购房补贴	15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本年收入合计	2,035	结转下年	0
上年结转	0		0
收入总计	2,035	支出总计	2,035

表7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码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码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b>2,035</b>	<b>1,476</b>	<b>559</b>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本级			<b>1,032</b>	<b>823</b>	<b>209</b>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9	0	209
	2012901	行政运行	563	563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	52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	16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	19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	28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	38	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8	108	0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b>1,003</b>	<b>654</b>	<b>350</b>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	18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	25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	8	0
	2210203	购房补贴	46	46	0
	2012950	事业运行	545	545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	2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	9	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350	0	350

表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码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码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0	0	0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本级			0	0	0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0	0	0

表9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码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码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0	0	0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本级			0	0	0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0	0	0

表10

###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码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码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0	0	0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本级			0	0	0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0	0	0

表11

### 政府采购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品目编码	品目名称	金额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202.85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本级			1.75
	A	货物类	1.75
	A030201	台式计算机(含一体机)	1.35
	A03020201	普通激光式打印机	0.40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201.10
	A	货物类	1.10
	A030201	台式计算机(含一体机)	0.90
	A03020201	普通激光式打印机	0.20
	C	服务类	200.00
	C1000	物业管理	200.00

表12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2020	14.00	0	0.50	13.50	13.50	0
	2021	12.50	0	0.50	12.00	12.00	0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本级	2020	9.50	0	0.50	9.00	9.00	0
	2021	8.50	0	0.50	8.00	8.00	0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2020	4.50	0	0	4.50	4.50	0
	2021	4.00	0	0	4.00	4.00	0

表13:

##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预算执行时间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其他资金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本级					
	办公设备购置	2	2	0	2021-01-01至2021-12-31
	儿童友好型城市工作	27	27	0	2021-01-01至2021-12-31
	妇儿工委办事务	28	28	0	2021-01-01至2021-12-31
	妇女儿童活动	60	60	0	2021-01-01至2021-12-31
	妇女儿童事务	33	33	0	2021-01-01至2021-12-31
	巾帼扶贫助学	30	30	0	2021-01-01至2021-12-31
	普法维权救助	25	25	0	2021-01-01至2021-12-31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5	5	0	2021-01-01至2021-12-31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妇儿大厦修缮	43	43	0	2021-01-01至2021-12-31
	妇女儿童公益活动	130	130	0	2021-01-01至2021-12-31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175	175	0	2021-01-01至2021-12-31
	设备购置	2	2	0	2021-01-01至2021-12-31

表14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年度预算金额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本级	上级转移支付	本级	上级转移支付	
	2035	2035	0	0	0	0
年度绩效目标	1、组织引导妇女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凝聚妇女。2、教育和引导广大妇女树立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加强妇女及妇女干部培训,提高综合素质,实现全面发展。3、宣传马克思主义妇女观,推动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营造有利于妇女全面发展的社会环境,宣传表彰优秀妇女典型,培养、推荐妇女人才。4、负责全区妇女组织建设,组织并指导各级妇女组织和团体会员开展工作。5、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组织开展家庭文明创建,支持服务家庭教育,树立良好家风,推动形成家庭文明新风尚。6、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大力开展关爱帮扶活动。7、壮大巾帼志愿者队伍,加强妇儿之家建设。8、协助政府制定妇女儿童发展规划,推动妇女、儿童发展纲要的实施,并牵头组织迎接评估、检查。9、负责我区妇女界的统一战线工作,加强我区妇女同港、澳、台及海外华侨华人妇女、妇女组织的交流合作,积极发展同世界各国妇女和妇女组织的友好交往。10、完成区委、区政府及上级妇联交给的其他任务					
年度绩效目标分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投入管理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		
投入和管理目标	投入管理	预算资金到位及时率		及时到位		
投入和管理目标	投入管理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	单位财务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	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	预算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投入和管理目标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投入和管理目标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投入和管理目标	项目管理	资格复审规范性		规范		
投入和管理目标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投入和管理目标	资产管理	资产利用率		≥95%		
产出目标	数量	开展各类系列活动		≥10场		
产出目标	数量	完成2020年度统计监测年报		完成2020年度统计年报数据工作		
产出目标	数量	评选最美家庭户数		≥100户		
产出目标	数量	全区妇干培训人数		≥100名		
产出目标	数量	规定合同法律顾问审批率		100%		
产出目标	数量	微信推送次数		≥100次		
产出目标	数量	新媒体宣传数量		专版数量≥1个,宣传视频及快闪数量≥2个		
产出目标	数量	评定市、区级巾帼文明岗数量		≥5个		
产出目标	数量	巾帼助学人数		150名		
产出目标	数量	《妇联有约》电台栏目期数		≥35次		
产出目标	数量	开展各类系列公益活动及课程		约1100场		
产出目标	质量	微信推送次数		约108条		
产出目标	质量	全年调处婚姻家庭矛盾纠纷		1000宗以上		

产出目标	质量	群众来电来访办结率	100%
产出目标	质量	切实推动巾帼建功工作，激发巾帼文明岗创建工作活力，提高妇联组织的凝聚力	凝聚妇女力量，培育先进妇女集体，提高妇女综合素质
产出目标	质量	宣传及活动形式多样、内容丰富、贴近群众、具有实效，现场气氛热烈，取得良好的社会反响	宣传及活动形式多样、内容丰富、贴近群众、具有实效，现场气氛热烈，取得良好的社会反响
产出目标	质量	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重要讲话精神、妇联业务相关课程学习，增强服务能力和履职能力	进一步提高了龙岗区妇女干部综合素质，加强个人修养，系统掌握理论联系实际和学以致用的技巧和方法，增强服务能力和履职能力
产出目标	质量	编制新一轮五年行动计划	完成新一轮五年儿童友好型城区建设行动计划
产出目标	质量	开展信息风险测评，提升信息安全水平	对所有信息终端进行测评，出具信息风险测评报告并提出改进意见
产出目标	质量	组织开展儿童参与活动	完成本年度儿童代表议事活动、社会实践活动及集训
产出目标	质量	做好本辖区贫困女童登记工作，对资助对象实行动态管理	开展摸底调查，对资助对象实行动态管理，保证巾帼助学金发放到位
产出目标	质量	宣传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和儿童优先原则	开展群众性男女平等基本国策等妇女儿童法律法规的宣传活动
产出目标	时效	根据工作计划年度预算指标及时到位	根据工作计划年度预算指标及时到位，完成妇联各项工作
产出目标	时效	积极发动组织妇女组织申报巾帼文明岗，并于12月前完成授牌工作	按照区“巾帼文明岗”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区级岗进行审核，并于11月完成授牌工作
产出目标	时效	按区工作方案规定时间完成信息风险测评	按照当年区信息安全检查工作方案要求时限内完成相关工作
产出目标	时效	信息推送及时率	≥95%，除法定节假日外每周推送2次信息
产出目标	时效	合同审核及时率	待审合同3个工作日内回复审核
产出目标	时效	10月之前完成巾帼助学金发放	10月之前完成巾帼助学金发放
产出目标	时效	根据《广东省信访条例》要求，信访事项自受理之日起六十日内办结；情况复杂的，经本机关负责人批准，可以适当延长办理期限，但延长期限不得超过三十日	在规定时间内办结
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开展各类活动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开展各项工作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开展各类系列公益活动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帮助贫困家庭的女生克服困难、坚持学习、逆境成才	通过本项目实施，有效保障贫困女生克服困难、坚持学习、逆境成才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营造关心、支持、参与儿童友好型城区建设的良好社会氛围	积极倡导城区为儿童而建、资源为儿童倾斜，提高倾听儿童声音、满足儿童需求的主动性和自觉性，营造关心、支持、参与儿童友好型城区建立的良好社会氛围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通过宣传工作不断提升两个规划群众知晓率	有效提高群众对两个规划的知晓率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有效提升基层妇联组织服务妇女群众的质量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效提升基层妇联组织服务妇女群众的质量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群众知晓率	≥95%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培训人员参与率	≥90%
效益目标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表15:					
2021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一、项目基本情况					佐证资料附件编号
项目名称	妇女儿童事务		项目主管部门	办公室和妇儿部	
项目负责人	黎丽萍 袁爱华	28946311	财务负责人 联系方式	李晓霞	89333403
项目分级	三级		是否新增政策/项目	否	
是否政府投资项目	否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项目	否	
项目周期	2020-01-01		至	2020-12-31	
项目概况	<p>1、为广大妇女成长成才搭建平台、提供指导、创造环境,进行思想政治及维权、宣传、调解技能培训,提升其政治觉悟,增强志愿服务意识及能力,促进巾帼建功,引领广大妇女群众听党话、跟党走。</p> <p>2、“巾帼建功”活动是以巾帼文明岗创建为主的全国、省市区妇联的常规工作,也是各级妇联传统品牌工作。该创建活动以促进女性发展为目标,以科学管理为手段,以提高办事效率和服务质量为重点,以先进典型为导向的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p> <p>3、发挥媒体作用,引导家庭成员树立积极向上的生活态度,营造家庭和谐氛围。同时,通过展开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式的宣传活动,努力提高市民对龙岗区妇联工作部署的社会认知度。</p>				
项目申报依据及现实必要性	<p>1、根据《全国妇联关于加强服务型基层妇联组织建设的意见》精神,以及市妇联《关于加强两新组织妇女组织建设的通知》要求,增强全区基层妇联服务基层妇女儿童及其家庭的能力,对社区、“两新”组织妇联妇干进行培训。</p> <p>2、根据《关于做好2018年深圳市巾帼文明岗评定工作的通知》要求,在符合创岗条件的机关、企事业单位等以妇女为主的集体开展“巾帼文明岗”创建活动。</p> <p>3、为多渠道多形式宣传妇女儿童工作,充分利用广播媒体的传播力和影响力,开辟《妇联有约》电台专栏。</p> <p>4、根据深圳市龙岗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2019年龙岗区党政机关信息安全检查工作方案》及《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关于做好正版软件安装使用工作的函》相关要求,为提升我会信息安全水平,须对我会各信息终端及相关系统进行信息安全风险评估。</p>				
项目实施条件(人员、资金、制度保障等)	<p>1、我会多次组织开展相关培训,全面提升各级妇女干部的素质和能力。</p> <p>2、截止目前,我会已在全区创建各级巾帼文明岗共521个,国家级:7个;省级94个;市级:170个;区级:250个,有力促进职业道德和文明行风的形成。</p> <p>3、龙岗广播电视台是我区唯一一家覆盖全区的电台传播机构,作为主流媒体,具备栏目制作和播放服务的资质和条件。</p> <p>4、信息安全风险评估需要专业技术人员进行。</p>				
二、项目预算情况					
时间	金额(万元)		2021年较以前年度金额增减变动原因		
2019年实际执行数	47.50		根据财政预算一下,调减工作经费2万元。		
2020年预算数	35.25				
2021年预算数	33.25				
三、项目绩效及评估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	<p>1、组织全区干部培训,培训人数不少于100人。</p> <p>2、组织市、区级巾帼文明岗申报工作,评选市、区级巾帼文明岗15个以上。</p> <p>3、录制《妇联有约》电台栏目,全年播出35期以上。</p> <p>4、开展妇联系统信息安全测评。</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根据本项目实际填报)		年度拟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妇干培训人数		≥100名	

此部分佐证材料以附件A编号,例如:附件A1、附件A2、附件A3等。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定市、区级巾帼文明岗数量	≥15个	此部分佐证材料以附件C编号，例如：附件C1、附件C2、附件C7等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妇联有约》电台栏目期数	≥35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终端测评率	≥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切实推动巾帼建功工作，激发巾帼文明岗创建工作活力，提高妇联组织的凝聚力	凝聚妇女力量，培育先进妇女集体，提高妇女综合素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重要讲话精神、妇联业务相关课程学习，增强服务能力和履职能力	进一步提高了龙岗区妇女干部综合素质，加强个人修养，系统掌握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开展信息风险测评，提升信息安全水平	对所有信息终端进行测评，出具信息风险测评报告并提出改进意见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根据工作计划及合同规定时间完成妇联妇干培训工作	根据工作计划及合同规定时间完成妇联妇干培训工作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积极发动组织妇女组织申报巾帼文明岗，并于12月前完成授牌工作	按照区“巾帼文明岗”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区级岗进行审核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区工作方案规定时间完成信息风险测评	按照当年区信息安全检查工作方案要求时限内完成相关工作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资金节约情况	工作经费不高于预算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人员参与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基层妇联组织服务妇女群众的质量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效提升基层妇联组织服务妇女群众的质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我会信息安全水平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效提升我会信息安全水平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开展各类活动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2021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一、项目基本情况					佐证资料 附件编号
项目名称	妇女儿童活动		项目主管部门	办公室、妇儿部	
项目负责人	黎丽萍、袁爱华	28946311	财务负责人及 联系方式	李晓霞	89333403
项目分级	三级		是否新增 政策/项目	否	
是否政府 投资项目	否		是否包含 政府采购项目	否	
项目周期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概况	<p>1、精心策划和组织开展各具特色、内容丰富、贴近群众、具有实效的节日活动，营造关注妇女发展、促进男女平等、服务妇女儿童的浓厚氛围。</p> <p>2、开展寻找龙岗区最美家庭活动，做好家风家教主题宣传工作，倡导勤俭笃实、文化兴家、以德立家的好家风，积极营造支持家庭发展的良好社会氛围。</p> <p>3、完善园区妇女儿童之家阵地建设，组织开展各类关爱和服务活动，为广大妇女儿童发展营造一个良好的生活环境，共建健康温馨园区。</p> <p>4、制作信息、音频、视频，在报刊、新媒体平台开展多样化宣传。</p> <p>5、委托专业机构运营微信平台。</p>				
项目申报依据 及现实必要性	<p>1、根据全国妇联章程、全国妇联《关于开展2019年“三八”国际妇女节纪念活动的通知》（妇字〔2019〕10号）和省市妇联相关工作要求，开展三八、六一等主题活动、关爱活动。</p> <p>2、根据习近平总书记“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的重要指示，开展寻找“最美家庭”活动以及《全国妇联关于深化拓展寻找“最美家庭”活动的意见》（妇字〔2018〕19号）文件要求，持续开展家庭文明创建工作。</p> <p>3、“妇女儿童之家”是妇联在社区和园区建立的凝聚和服务妇女儿童和家庭的工作阵地，也是妇联参与社会管理的重要平台。根据妇字〔2010〕34号要求，持续做好妇女儿童之家建设工作。</p> <p>4、根据全国妇联章程，妇联应充分发挥妇联联系妇女群众的职责和作用，团结、引导广大妇女听党话、跟党走。</p> <p>5、区为使市民获取妇联的各方面工作、活动信息的途径更加多样，增加市民对妇联工作的了解，建立了官方微信公众号“龙岗女性”，区妇联委托专业机构运营，建立集信息发布、交流互动、线上学习、重点工作项目追踪等功能于一体的新媒体平台。</p>				
项目实施条件 (人员、资金、 制度保障 等)	<p>1、“三八”和“六一”是妇联长期开展的两大主题节日活动，多年来区妇联精心策划各类主题活动，群众参与热情高。</p> <p>2、区妇联自2014年开展寻找最美家庭活动以来，举办宣讲会、分享会、互评会、文艺演出等活动600余场；累计评选各级“最美家庭”476户，其中全国“最美家庭”2户、广东省“最美家庭”2户、深圳市最美家庭99户；征集到好的家风好家训200余条，家庭“最美瞬间”照片近1000幅。</p> <p>3、在111个社区妇女儿童之家全覆盖的基础上，2018年，区妇联在园区试点建立妇女儿童之家，完善园区妇女儿童之家阵地建设，组织开展各类关爱和服务活动。</p> <p>4、各部门将妇联纳入宣传主体，按社会建设工作、平安创建暨综治工作、文明创建、依法治区评估、计生检查等考核要求，结合反诈骗、普法维权、交通安全、扫黑除恶、儿童友好型城区建设重点要求，需要进行包括报纸专刊、电台节目、微视频等多种形式的宣传，扩大在群众中的知晓率和参与度。</p> <p>5、龙岗区妇联微信公众平台“龙岗女性”已运营4年，平均每周工作日推送2次，推送信息超过100篇。日常运营过程中需要文字编辑1人，美术编辑1人，校对及审核2人，技术服务1人。</p> <p>6、关爱贫困妇女儿童活动。</p>				
二、项目预算情况					
时间	金额（万元）		2021年较以前年度金额增减变动原因		
2019年实际执行数	57.60		根据财政预算一下，调减宣传经费5万元。		
2020年预算数	65.00				
2021年预算数	60.00				

此部分佐证材料以附件A编号，例如：附件A1、附件A2、附件A3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根据本项目实际填报)	年度拟完成指标值	此部分佐证材料以附件C编号，例如：附件C1、附件C2、附件C3等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各类活动	≥10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微信推送次数	≥100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媒体宣传数量	专版数量≥1个，宣传视频及快闪数量≥2个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宣传及活动形式多样、内容丰富、贴近群众、具有实效，现场气氛热烈，取得良好的社会反响	宣传及活动形式多样、内容丰富、贴近群众、具有实效，现场气氛热烈，取得良好的社会反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推文平均阅读数	≥200人次，增加群众对妇联工作的了解，增进妇联与群众交流互动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照三八、六一等时间节点开展妇女儿童活动	按照三八、六一等时间节点开展妇女儿童活动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信息推送及时率	≥95% 除法定节假日外每周推送2次信息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资金节约情况	工作经费不高于预算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有利于妇女儿童发展的社会氛围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增进了群众对妇联工作知晓度，营造有利于妇女儿童发展的社会氛围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各类服务的满意度	≥90%	

2021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一、项目基本情况					佐证资料附件编号
项目名称	普法维权救助		项目主管部门	妇儿部	
项目负责人	袁爱华	28946311	财务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李晓霞	89333403
项目分级	三级		是否新增政策/项目	否	
是否政府投资项目	否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项目	否	
项目周期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概况	1、做好我区婚姻家庭纠纷调解工作，推进婚调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发展，维护家庭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增强广大妇女群众的法律意识和依法维护自身权益的能力，提高信访维权工作人员的专业水平。 2、通过社会化服务的方式，聘请专业心理咨询师为我区妇女儿童提供公益咨询服务，同时定期举办家庭关系调适、心理互助小组等活动，为广大家庭提供心理疏导和家庭关系调适等服务。				
项目申报依据及现实必要性	1、按照《关于建立深圳市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工作机制的指导意见》（深妇通〔2015〕12号）要求，区妇联负责区婚调委日常运作，整合法律工作者及社工资源，购买心理咨询服务，开展维权热线接听、婚姻家庭矛盾调解、个案辅导等服务；同时，开展全区性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2、根据《龙岗区2020年度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工作要点》，区妇联需进一步加强社会心理服务工作。				
项目实施条件（人员、资金、制度保障等）	1、2016年，区妇联制定并下发《关于印发龙岗区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工作实施方案》，成立龙岗区婚姻家庭纠纷调解委员会，同时，在各街道成立婚姻家庭纠纷调解工作室，通过购买服务的形式引入专职调解工作人员。 2、区妇联自2016年6月开展“幸福家庭”公益项目，以购买服务的形式引入专业心理咨询师，驻点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提供心理咨询服务，同时，开展心理健康讲座活动，开设心理辅导工作坊，开通心理电台栏目。四年来，项目共为辖区居民开展心理咨询服务455人次，讲座30场，宣传活动5场，小组33节，心理广播28期。直接服务人数2719人，间接服务人数13595人。				
二、项目预算情况					
时间	金额（万元）		2021年较以前年度金额增减变动原因		
2019年实际执行数	20.00		根据财政预算一下，调减婚调相关工作经费1万元。		
2020年预算数	26.00				
2021年预算数	25.00				
三、项目绩效及评估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	1、做好信访维权和婚姻家庭纠纷调解工作，办结率达到100%。 2、开展幸福家庭公益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根据本项目实际填)	年度拟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调处婚姻家庭矛盾纠纷	≥1000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专业心理咨询服务	≥100人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信访维权案件办结率	≥100%		

此部分佐证材料以附件A编号，例如：附件A1、附件A2、附件A3等。

此部分佐证材料以附件C编号，例如：附件C1、附件C2、附件C3等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根据《广东省信访条例》要求，信访事项自受理之日起六十日内办结；情况复杂的，经本机关负责人批准，可以适当延长办理期限，但延长期限不得超过三十日。	在规定时间内办结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资金节约情况	工作经费不高于预算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通过本项目实施，有效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2021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一、项目基本情况					佐证资料 附件编号
项目名称	巾帼扶贫助学		项目主管部门	妇儿部	
项目负责人	袁爱华	28946311	财务负责人及 联系方式	李晓霞	89333403
项目分级	三级		是否新增 政策/项目	否	
是否政府 投资项目	否		是否包含 政府采购项目	否	
项目周期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概况	巾帼助学项目自2000年起至今已持续20年，是妇联传统品牌项目，旨在帮助贫困家庭的女生克服困难、完成学业并获得自我成长，鼓励更多的贫困女童勤学不辍、逆境成才，已成为我区关爱工作中的一项品牌活动。				
项目申报依据 及现实必要性	根据《区政府二届40次常务会议纪要》（深龙府纪〔2000〕12号）有关批示，同意区妇联开展巾帼助学专项工作，向贫困家庭女生发放助学金。				
项目实施条件 (人员、资金、 制度保障等)	为确保助学活动深入开展，区妇联充分发挥密切联系群众的工作优势，深入基层，深入一线调查研究，对各街道贫困女生进行摸底走访，逐步建立了孤贫、特困女生档案，形成了较为完善的信息库，并定期对贫困学生进行跟踪回访，及时解决帮扶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2020年4月，区妇联制定并下发《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巾帼助学金发放管理办法》，明确资助条件、资助标准、申请程序、工作要求和绝对排除情形，切实保证巾帼助学金发放工作落实到位。5月，组织各街道做好2020-2021学年巾帼助学名额调整工作，确保全区150个巾帼助学名额用在最需要帮助的贫困儿童身上，为助学活动的科学管理和长效运作提供了良好的保证。				
二、项目预算情况					
时间	金额（万元）		2021年较以前年度金额增减变动原因		
2019年实际执行数	30.00		无变化。		
2020年预算数	30.00				
2021年预算数	30.00				
三、项目绩效及评估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	持续资助150名贫困女童，按照学年发放助学金，每人每学年2000元，用于学习用品、辅导资料购置以及适当的生活补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根据本项目 实际填报)	年度拟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巾帼助学人数	150人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做好本辖区贫困女童登记工作，对资助对象实行动态管理	开展摸底调查，对资助对象实行动态管理，保证巾帼助学金发放到位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三季度完成巾帼助学金发放	及时完成巾帼助学金发放		

此部分佐证材料以附件A编号，例如：附件A1、附件A2、附件A3等。

此部分佐证材料以附件C编号，例如：附件C1、附件C2、附件C3等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资金节约情况	工作经费不高于预算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助贫困家庭的女生克服困难、坚持学习、逆境成才	通过本项目实施，有效保障贫困女生克服困难、坚持学习、逆境成才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2021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一、项目基本情况				佐证资料附件编号
项目名称	妇儿工委办事务		项目主管部门	妇儿工委办
项目负责人	曹晓玲	89989116	财务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李晓霞 89333403
项目分级	三级		是否新增政策/项目	否
是否政府投资项目	否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项目	否
项目周期	2021-01-01至		2021-12-31	
项目概况	贯彻落实《龙岗区妇女儿童发展规划（2021-2030年）》，组织、协调和推动各成员单位和11个街道妇儿工委做好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实施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工作；不断加强妇儿工委专兼职队伍的业务能力，提升妇儿工委工作质量和水平；做好上级部门对我区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的督导评估和检查工作；完成年度统计监测工作；召开全区妇女儿童工作会议及专题讨论会，针对规划重难点指标进行调研，寻找解决途径和办法；持续开展两个规划和基本国策的宣传工作，不断提高群众对规划的知晓率；做好部门日常工作。			
项目申报依据及现实必要性	龙岗区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简称龙岗区妇儿工委）是负责协调和推动政府有关部门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制定实施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开展妇女儿童工作和发展妇女儿童事业的议事协调机构。龙岗区妇儿工委由39个成员单位和11个街道妇儿工委组成，委员由各有关单位负责人担任。下设龙岗区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简称龙岗区妇儿工委办），负责龙岗区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监测评估；组织、协调、推动政府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成员单位做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实施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工作。			
项目实施条件（人员、资金、制度保障等）	1、《关于印发<龙岗区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各成员单位职责分工>的通知》（深龙妇儿工委通〔2013〕2号）和《关于调整龙岗区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组成人员的通知》（深龙妇儿工委通〔2020〕1号）文件要求明确各成员单位职责分工； 2、组织召开全区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统计监测年报工作会议，部署各单位两个规划统计监测年报工作； 3、开展新一轮规划的宣传推广工作，提高群众知晓率； 4、协调推动中小学性别平等教育工作。			
二、项目预算情况				
时间	金额（万元）		2021年较以前年度金额增减变动原因	
2019年实际执行数	34.77		根据财政预算一下，调减工作经费1.35万元。	
2020年预算数	30.20			
2021年预算数	27.65			
三、项目绩效及评估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	1、提升实施规划的工作效能，强化规划实施的监督力度，根据区情合理制定指标任务和目标值，编制和颁布新一轮《龙岗区妇女儿童发展规划（2021-2030年）》； 2、组织开展两个规划统计监测年报工作； 3、开展妇女儿童工作，组织各成员单位、各街道妇儿工委办联络员业务学习，召开相关工作会议； 4、根据国家、省、市、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关于加大规划实施的宣传力度的组织实施要求，依据《关于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的批复》（深龙编〔2011〕42号）区妇儿工委办公室主要职责，开展新一轮规划的宣传推广活动，提高群众知晓率，营造有利于妇女儿童发展的社会氛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根据本项目实际填报）	年度拟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2020年度统计监测年报	完成2020年度统计年报数据工作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各成员单位完成全年两个规划职责任务	四季度完成	此部分佐证材料以附件C编号，例如：附件C1、附件C2、附件C4等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宣传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和儿童优先原则	开展群众性男女平等基本国策等妇女儿童法律法规的宣传活动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资金节约情况	工作经费不高于预算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宣传工作不断提升两个规划群众知晓率	通过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有效提高群众对两个规划的知晓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十年妇女儿童发展规划	不断优化妇女儿童生存发展环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实施两个规划成效满意度	≥90%	

2021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一、项目基本情况					佐证资料附件编号
项目名称	儿童友好型城市工作		项目主管部门	区妇儿工委办	
项目负责人	曹晓玲	89989116	财务负责人联系方式	李晓霞	89333403
项目分级	三级		是否新增政策/项目	否	
是否政府投资项目	否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项目	否	
项目周期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概况	贯彻落实深圳市委六届五次全会关于加快推进儿童友好型城市建设目标，加大对儿童合法权益的保护力度，进一步优化儿童成长环境，根据《深圳市建设儿童友好型城市战略规划（2018-2035年）》和《深圳市建设儿童友好型城市行动计划（2021-2025年）》要求，结合我区实际，进一步全域推进儿童友好型城区建设，从城市规划、建设项目上贯彻“儿童优先”理念；汇集各领域、部门“十四五”期间关于儿童的项目，制定可操作性的行动计划；通过宣传吸引全社会的共同关注，多形式多渠道共同参与儿童友好型城区建设。				
项目申报依据及现实必要性	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对标深圳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在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和实施粤港澳大湾区战略的重要时期，根据《深圳市建设儿童友好型城市工作方案》、《深圳市建设儿童友好型城市战略规划（2018-2035年）》和《深圳市建设儿童友好型城市行动计划（2021-2025年）》、《深圳市妇女儿童发展规划（2021-2030年）》，在全区全面开展儿童友好型城区建设，不断优化儿童生存发展环境。				
项目实施条件（人员、资金、制度保障等）	<p>1、建立工作协调机制。充分发挥龙岗区儿童友好型城区建设工作小组作用，切实加强对全区儿童友好型城区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完善政策措施，构建责任体系，总结推广经验做法，研究解决重点难点问题，根据工作需要开展检查督导，压实各职能部门、各街道、各社区责任，推进各项工作全面落实。</p> <p>2、争取专项经费支持。区发改部门要切实加大对儿童友好型城区建设相关项目的立项审批支持力度，区财政部门要及时将儿童友好型城区建设所需经费列入年度预算，明确各部门相关项目经费申报路径，据实保障。</p> <p>3、推广儿童友好型城区建设。充分发挥各领域各试点项目的示范带动作用，及时总结好经验好做法，做好复制推广，补短板、强弱项，抓重点、攻难点，以点带面，使儿童友好型城区建设由局部走向全局。</p>				
二、项目预算情况					
时间	金额（万元）		2021年较以前年度金额增减变动原因		
2019年实际执行数	48.43		根据财政预算一下，调减工作经费1.5万元。		
2020年预算数	28.15				
2021年预算数	27.00				
三、项目绩效及评估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	<p>1、完成新一轮儿童友好型城区建设行动计划的编制；</p> <p>2、推广和倡导儿童友好理念，促进儿童友好型城区建设；</p> <p>3、不断提升母婴室管理和服务水平；</p> <p>4、培育和支持儿童参与活动，探索儿童参与长效机制。</p>				

此部分佐证材料以附件A编号，例如：附件A1、附件A2、附件A3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根据本项目实际填报)	年度拟完成指标值	此部分佐证材料以附件C编号,例如:附件C1、附件C2、附件C3等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编制新一轮五年行动计划	完成新一轮五年儿童友好型城区建设行动计划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组织开展儿童参与活动	完成本年度儿童代表议事活动、社会实践活动及集训。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儿童议事活动	≥5场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开展活动和建设完成时间	按年度工作计划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资金节约情况	工作经费不高于预算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关心、支持、参与儿童友好型城区建设的良好社会氛围	积极倡导城区为儿童而建、资源为儿童倾斜,提高倾听儿童声音、满足儿童需求的主动性和自觉性,营造关心、支持、参与儿童友好型城区建立的良好社会氛围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儿童友好型城区建设的满意度	≥90%	

2021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一、项目基本情况				佐证资料附件编号
项目名称	办公设备购置		项目主管部门	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黎丽萍	89620017	财务负责人联系方式	李晓霞 89333403
项目分级	三级		是否新增政策/项目	否
是否政府投资项目	否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项目	是
项目周期	2020-02-01至		2020-12-22	
项目概况	购置黑白打印机2台，电脑设备3台。			
项目申报依据及现实必要性	逐年置换更新使用年限在10年以上维修率高无法正常使用的办公设备，以保证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			
项目实施条件（人员、资金、制度保障等）	根据《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龙岗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的通知》（深龙府〔2017〕29号）相关规定，区妇联指定专人负责办公设备购置，严格按照《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圳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常用办公设备配置预算标准>的通知》（深财规〔2013〕20号）、《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圳市市直党政机关办公家具配置标准>的通知》（深财资〔2018〕45号）标准及区财政审定经费进行采购。			
二、项目预算情况				
时间	金额（万元）	2021年较以前年度金额增减变动原因		
2019年实际执行数	2.96	按财政要求厉行节俭，逐年减少。		
2020年预算数	1.85			
2021年预算数	1.75			
三、项目绩效及评估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根据本项目实际填报）	年度拟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设备数量	5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合格率	办公设备合格率≥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度预算指标及时到位，及时采购	年度预算指标及时到位，及时采购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资金节约情况	工作经费不高于预算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干部职工工作效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效提高干部职工工作效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办公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95%	

此部分佐证材料以附件A编号，例如：附件A1、附件A2、附件A3等。

此部分佐证材料以附件C编号，例如：附件C1、附件C2、附件C3等

2021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					
一、项目基本情况					佐证资料 附件编号
项目名称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项目主管部门	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黎丽萍	89620017	财务负责人及 联系方式	李晓霞	89333403
项目分级	三级		是否新增 政策/项目	否	
是否政府 投资项目	否		是否包含 政府采购项目	否	
项目周期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概况	执行法律顾问制度，确保各项业务合法合规，加强单位法治建设，规范和监督活动，减少纠纷隐患。				此部分佐 证材料以 附件A编 号，例 如：附件 A1、附件 A2、附件 A3等。
项目申报依据及现 实必要性	根据依法治区专项工作规定，区妇联及下属事业单位须聘请法律顾问，严格执行法律顾问制度。				
项目实施条件（人 员、资金、制度保 障等）	区妇联按照依法治区专项工作规定，指定合同管理员严格按照财政审定经费，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律师担任法律顾问，开展合同审核相关工作。				
二、项目预算情况					
时间	金额（万元）		2021年较以前年度金额增减变动原因		
2019年实际执行数	4.80		无变动。		
2020年预算数	4.80				
2021年预算数	4.80				
三、项目绩效及评估情况					
年度绩效 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根据本项目实际填报)	年度拟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合同法律顾问审核率	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合同法律顾问审核率达到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依法进行合同审核，规范 项目执行	按法律法规对合同进行审核，加强单位法治建设， 规范项目执行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合同审核及时率	待审合同3个工作日内回复审核意见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资金节约情况	工作经费不高于预算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更加规范	使各项业务合法合规，资金使用更加规范，减少纠 纷隐患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合同审核满意度	合同审核满意度≥95%		

2021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一、项目基本情况				佐证资料附件编号
项目名称	妇女儿童公益活动		项目主管部门	区妇联
项目负责人	廖斐、杨怡	28921370	财务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李丹 28921769
项目分级	三级		是否新增政策/项目	否
是否政府投资项目	否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项目	否
项目周期	2021-01-01至		2021-12-01	
项目概况	<p>区妇儿中心将服务基层妇女儿童作为公益服务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不断打造受众面广、针对性强的特色公益活动，围绕“阳光筑梦”公益坊、“百合之约”交友坊、“幸福相守”家风坊、“健康成长”育人坊、“感恩传承”节日坊五大重点板块，年均开展各类公益活动约1500场，累计服务逾17万人次。</p> <p>(一)“阳光筑梦”公益坊。以“她·筑梦”为服务理念，是专门为全区女性朋友打造的素质提升品牌项目，主要包括女性提素学堂、女性创业就业等多个板块，其中，女性提素课程全年开设85个公益培训班，设置书画、插花、茶艺、国学、烘焙等20类专业20个项目，惠及10万人次。</p> <p>(二)“百合之约”交友坊。以“爱·出发”为服务理念，针对婚恋交友、婚姻家庭有效经营等开展的一系列活动，“百合之约”交友坊活动年均开展4届，截至目前已成功开展37届，累计参加人数4000余人次，其中成功牵手300余对。“百合之约”交友坊为众多建设龙岗的单身男女们搭建了一个相识、相知、相恋的良性交友平台，为广大优秀人才真正扎根龙岗、奉献龙岗提供了强有力的后盾。</p> <p>(三)“幸福相守”家风坊。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家风、家教”的重要指示精神，以“伴·相随”为服务理念的的家庭建设项目，主要包括家庭、亲子、心理减压三大版块，全年开展活动约70场；持续推进“家长学堂”、“共同成长”亲子教育系列活动以及“爱家讲堂”、“父母分享会”等一系列家庭教育活动，取得了良好的口碑和社会效应；通过开展各类亲子阅读活动，培养儿童阅读兴趣，建立和谐亲子关系，全年开展各项主题活动约20场，受惠人群达上万人次。</p> <p>(四)“健康成长”育人坊。以“慧·成长”为服务理念，开展儿童健康成长和全面发展的重点活动项目。近年来，打造了少儿“双有”社会素质体验营111期，针对困境、流动、留守儿童夏令营活动14期以及开展了一批形式新颖、内涵丰富的“共同成长”特色儿童公益活动项目，让儿童在遵纪守法、品德塑造、安全自护、创新创业等方面得到长足发展。同时，融入了儿童安全教育、性教育、预防校园欺凌、防拐防骗、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亲子故事营、亲子绘本涂鸦等活动已成为受众面广、深受儿童喜爱的品牌活动，年均惠及8000多名儿童。2018年，区妇儿中心在区妇儿工委的指导下，挂牌成立了儿童友好服务中心，定期开展儿童议事活动，培养辖区儿童细心观察生活、独立思考问题，敢于就社会热点发声，为解决社会治理问题提供“儿童思路”和“儿童方案”，为辖区儿童参政议政、参与社会治理搭建良好平台，为构建儿童友好型城区提供有力支撑。</p> <p>(五)“感恩传承”节日坊。以“秉·传承”为服务理念，在中国传统节日开展系列中国传统文化的活动，如春节开展亲子包饺子活动、元宵节开展亲子做汤圆活动、端午节开展亲子做艾粄活动、重阳节开展儿童尊老敬老“孝亲奉茶”活动，以及文化传承的启蒙学堂、国学等系列活动。</p>			附件A1、《关于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的批复》（深龙编【2011】42号）；附件A2、《深圳市2018年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年度测评结果及有关会议精神情况通报》；附件A3、《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深圳市龙岗区妇女发展规划（2011-2020）和深圳市龙岗区儿童发展规划（2011-2020）的通知》（深龙府〔2012〕65号）等。
项目申报依据及现实必要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关于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的批复》（深龙编【2011】2号）；</li> <li>2、《深圳市2018年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年度测评结果及有关会议精神情况通报》中提出“把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纳入测评”；</li> <li>3、《龙岗区2019年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实施方案》；</li> <li>4、《关于深圳市龙岗区妇女联合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的批复》（深龙编【2011】42号）中提出“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在妇联领导下组织各类有益于妇女儿童身心健康的文体活动”；</li> <li>5、《深圳市2019-2020年全国文明城市创建龙岗区任务分工表》（征求意见稿）“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任务之“保护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提出“以春节、元宵节、清明节、端午节、七夕节、中秋节、重阳节为重点，广泛开展“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li> <li>6、《2019年龙岗区创建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整改攻坚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li> <li>7、2014年深圳提出“微信建设元年”，并发出相关通知要求各单位加大力度建设微信平台（深宣通[2014]13号）。为使市民获取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各方面工作、活动信息的途径更加多样，增加市民对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工作的了解，建立中心官方微信公众号，委托专业机构运营。</li> <li>8、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关于征求《进一步推进龙岗区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工作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li> </ol>			
项目实施条件（人员、资金、制度保障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公益课培训教师。公益课教师47人，由区妇联面向全区招募了“巾帼志愿律师团”、“巾帼志愿讲师团”，以公益授课的形式为妇女儿童开展法制、家庭教育、心理健康、婚姻关系等沙龙、讲座、小组活动，成为辖区居民综合素质、兴趣培养的公益服务平台。由于志愿团队也存在流动性，新进公益课培训教师也采取验资、试听、优选等方式进行聘请公益课培训教师担任公益课的教师，聘请教师按公益课时费标准支付授课费用。</li> <li>2、严格执行规章制度。为进一步加强教学管理，建立良好的教学秩序，提升活动质量，中心向所有公益课教师发放《聘书》，并制定了公益课教师管理制度、学员考核管理制度、健康安全协议书、安全协议书等。</li> </ol>			

二、项目预算情况			
时间	金额（万元）	2021年较以前年度金额增减变动原因	
2019年实际执行数	136.78	按照区财政局一下要求，该项目调减1.24万元。	
2020年预算数	130.74		
2021年预算数	129.50		
三、项目绩效及评估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	<p>1、不断加大公益服务力度，为女性成长成才搭建平台，充分展示妇女个人魅力，促进女性素养全面提升，提高妇女生活和工作质量，增强幸福感和获得感，扎实推进龙岗精神文明建设及文化建设工作。</p> <p>2、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重视家庭教育,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的重要指示精神，结合龙岗关于推进家庭文明建设的目标要求，以促进和谐融洽的家庭关系为主要目的，通过爱家讲堂、婚恋服务、公益线上培训班等多种方式，开展讲座、沙龙、户外拓展等各项活动，以廉洁教育、认识党旗、扫黑除恶等为主题的亲子阅读活动等。广泛宣传婚姻知识，增进夫妻双方感情，倡导家长能力发展，帮助少年儿童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形成良好的亲子关系，营造幸福美满和谐的家庭氛围。</p> <p>3、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重要论述，按照将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被纳入区各部门绩效考核的要求，开展少年儿童关爱活动之关爱夏令营、少年儿童德育活动之全国双有主题系列活动、亲子阅读活动以及少儿公益课等项目。具体包括：以国学、科技、红色路线教育为主题的关爱活动，提升留守儿童家庭亲子关系、“心中有祖国，心中有他人”少儿社会素质体验营活动。</p> <p>4、习近平总书记曾多次强调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历史影响和重要意义并赋予其新的时代内涵。为进一步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完成好深圳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相关任务目标，广泛开展以春节、元宵、清明、端午、七夕、中秋、重阳节为重点的“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保护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根据本项目实际填报)	年度拟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各类系列公益场次	约1200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微信推送数量	≥100条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证开展公益安全及效果	保证开展公益活动安全及效果≥9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证教师师资质量	保证教师师资质量≥9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完成时间	按年初工作计划支付。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开展各类系列公益活动完成时间	开展各类系列公益活动按年初计划本年度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资金节约情况	开展各类公益活动经费不高于预算金额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知晓率	群众知晓率≥9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开展各类系列公益活动服务对象满意度	开展各类系列活动服务对象满意度≥90%

如：C1：春季公益课有关事项；C2：健康安全协议书（学员）；C3：六一应急预案；C4：龙岗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公益课管理办法

2021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一、项目基本情况				佐证资料附件编号
项目名称	妇儿大厦修缮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负责人	王伟雄	28920972	财务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李丹 28921769
项目分级	三级		是否新增政策/项目	否
是否政府投资项目	否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项目	否
项目周期	2021/01/01至		2021/12/01	
项目概况	龙岗区妇儿大厦占地面积5000㎡，建筑面积16700㎡，共11个楼层，于1997年建成投入使用，至今已24年。妇儿大厦内大部分配套设施已陈旧破损，电线老化，室内墙体、天花老化破损，冷凝水管和线装管道出现漏水等问题，三部电梯投入使用也达数十年之久，为消除大厦内各类安全隐患，需要经常对大厦进行维护保养。			附件A1：《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深圳市龙岗区政府物业管理办法》的通知》（深龙府〔2015〕48号）
项目申报依据及现实必要性	1、《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深圳市龙岗区政府物业管理办法》的通知》（深龙府〔2015〕48号） 2、根据《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预算项目支出管理的通知》（深龙财〔2020〕59号）要求，编制工程质保金预算，保障妇儿大厦正常安全运行，保障人员生命财产安全。			附件A2：依据《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预算项目支出管理的通知》深龙财〔2020〕59号要求编制
项目实施条件（人员、资金、制度保障等）	由中心综合部负责该项目，定期巡查检查，如发现问题及时有效处理。			
二、项目预算情况				
时间	金额（万元）	2021年较以前年度金额增减变动原因		
2019年实际执行数	40.00	按区财政局一下要求对该项目经费减少34万元。		
2020年预算数	77.00			
2021年预算数	43.00			
三、项目绩效及评估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妇儿大厦正常运转，排除一切安全隐患，保障工作人员及公众人身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根据本项目实际填报）	年度拟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根据实际情况计算修缮面积	根据实际面积核算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年内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预算目标范围内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场地和设施维护，有效保障日常工作，保障人员生命财产安全。	对场地和设施维护，有效保障日常工作，保障人员生命财产安全。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加强阵地建设，消除安全隐患，优化服务环境，提升妇女儿童对服务的满意度。	加强阵地建设，消除安全隐患，优化服务环境，妇女儿童对服务的满意度大于95%	

2021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一、项目基本情况					佐证资料附件编号
项目名称	设备购置		项目主管部门	区妇联	
项目负责人	王伟雄	28921167	财务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李丹	28921769
项目分级	三级		是否新增政策/项目	否	
是否政府投资项目	否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项	否	
项目周期	2021/01/01		至	2021/12/01	
项目概况	采购台式电脑2台，打印机1台。				此部分佐证材料以附件A编号，例如：附件A1、附件A2、附件A3等。
项目申报依据及现实必要性	置换更新使用年限较长维修成本高且无法正常使用的办公设备，以保证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提高工作效率。				
项目实施条件（人员、资金、制度保障等）	中心设专职采购岗位人员1人，根据（深财资函【2018】2493号）的相关标准，更新购置办公设备。				
二、项目预算情况					
时间	金额（万元）		2021年较以前年度金额增减变动原因		
2019年实际执行数	3.73		按照区财政局要求，办公用品等厉行节约，追年递减。		
2020年预算数	2.35				
2021年预算数	2.10				
三、项目绩效及评估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行，提高对龙岗区妇女儿童服务质量，逐年置换更新部分办公及公用设备。				此部分佐证材料以附件C编号，例如：附件C1、附件C2、附件C3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根据本项目实际填报）	年度拟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办公设备数量	采购2台台式电脑；1台黑白激光打印机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合格率	办公设备合格率≥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完成时间	按年初计划及时采购及时支付。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资金节约情况	支付经费不高于预算金额。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优化办公环境。	该项目经费的投入有利于提高工作效率，优化办公环境。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者满意度	使用者满意度≥95%		

2021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一、项目基本情况					佐证资料附件编号	
项目名称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项目主管部门	区妇联		
项目负责人	王伟雄	28920972	财务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李丹	28921769	
项目分级	三级		是否新增政策/项目	否		
是否政府投资项目	否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项目	否		
项目周期	2021/01/01		至	2021/12/01		
项目概况	以事定费劳务派遣聘用人员24人全年工资福利费。					此部分佐证材料以附件A编号，例如：附件A1、附件A2、附件A3等。
项目申报依据及现实必要性	1、《中共深圳市龙岗区组织部深圳市龙岗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聘用管理工作的通知》（深龙人发【2017】1号）中提出“以事定费单位可根据区编办批复的用工参考数及单位工作特点在“定费”范围内自主聘用人员灵活设定人员工资福利”，中心参照聘用保障经费使用表中行政事务辅助岗位人均6000元/月的标准执行。 2、《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关于编制2021-2022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深龙财【2020】52号）。					
项目实施条件（人员、资金、制度保障等）	以事定费人员与深圳市优才人力资源有限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派遣至中心工作。					
二、项目预算情况						
时间	金额（万元）		2021年较以前年度金额增减变动原因			
2019年实际执行数	180.00		无变化			
2020年预算数	174.96					
2021年预算数	174.96					
三、项目绩效及评估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	履行单位职能和事业发展所必需的人员开支，以达到服务全区妇女儿童的工作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根据本项目实际填报）		年度拟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以事定费人员全年工资。		以事定费人员工资福利等完成率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中心各项业务工作的顺利开展，同时保障员工福利待遇，解决员工后顾之忧，提高工作积极性及工作效率。		保障中心各项业务工作的顺利开展，同时保障员工福利待遇，解决员工后顾之忧，提高工作积极性及工作效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全年预算到位，按计划进行。		预算及时到位。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资金节约情况。		全年支出不高于预算金额。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更好地服务妇女儿童、服务家庭、服务社会。		保证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更好地服务妇女儿童、服务家庭、服务社会。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资得到保障，提高工作效率，提高服务质量，保障日常工作顺利开展。		工资得到保障，提高工作效率，提高服务质量，保障日常工作顺利开展，满意度大于95%。		
						此部分佐证材料以附件C编号，例如：附件C1、附件C2、附件C3等